

# 关于 2023 年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作为 2023 年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财金[2011]1756 号）的有关规定，对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在 2022 年度履约情况以及偿债能力进行了跟踪分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 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1、 发行人：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 债券名称：2023 年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 债券代码：184691.SH（上海证券交易所）、2380024.IB（银行间市场）。
- 4、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5、 发行总额：2.7 亿元。
- 6、 债券期限及利率：不超过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 7、 本息支付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8、 债券上市时间：

发行首日：2023 年 1 月 19 日

上市交易日：2023 年 2 月 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2023 年 1 月 18 日（银行间市场）

9、 承销团成员：本次债券主承销商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担保方式：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1、 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

12、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

姓名：张文静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市金山大道 666 号

电话：0537-5112629

传真：0537-5112629

1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 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 1、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 1 个

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次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次债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3 邹城资”，债券代码“184691.SH”；于 2023 年 1 月 28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简称“23 邹城债”，债券代码“2380024.IB”。

## 2、 本次债券利息兑付情况

本次债券计息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2030 年 1 月 19 日，均是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均是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第 3 年末起，均是逐年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还本。

本次债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起息，2022 年度本次债券不涉及债券利息兑付情况。

## 3、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2.70 亿元，扣除承销费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6514 亿元，募集资金均全数用于邹城市亚圣文化博览园建设项目，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本次债券发行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截至 2022 年末本次债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4、 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及偿债资金专户情况

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为本次债券设立了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

本次债券发行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截至 2022 年末本次债券不

涉及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使用情况。

## 5、 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和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2022年度，本次债券未披露公告文件。

## 三、 发行人偿债能力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市金山大道666号

法定代表人：陈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102,0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燃气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橡胶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物联网应用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

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矿山机械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家用视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润滑油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软木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化肥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金属结构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珠宝首饰批发；安防设备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饲料添加剂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玻璃仪器销售；软件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棉花收购；货物进出口。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 1、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部分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出自上述审计报告。

### 发行人 2021-2022 年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	5,549,228.35	5,571,500.34
负债总额	3,392,220.07	3,448,007.65
所有者权益	2,157,008.28	2,123,492.70
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138,030.25	2,107,209.13

### 发行人 2021-2022 年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874,820.52	732,224.65
营业利润	20,564.13	48,068.30
利润总额	55,396.95	47,559.27
净利润	37,676.04	34,806.69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39,331.28	33,745.62

### 发行人 2021-2022 年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63.95	49,322.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85.85	-53,81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52.01	42,280.6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73.91	37,755.54

### 发行人 2021-2022 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 年末/2022 年度	2021 年末/2021 年度
流动比率	1.82	1.99
速动比率	1.11	1.23
资产负债率	61.13	61.8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3	1.53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2、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5,549,228.35 万元，较 2021 年末下降 0.40%，主要系其他应收财政款项减少所致；同期末，发行人负债总额 3,392,220.07 万元，较 2021 年末下降 1.62%，主要系应付债券余额减少所致。公司资产负债率由 2021 年末的 61.89%下降至 2022 年末的 61.13%，杠杆率有所下降。

## 3、 盈利能力分析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874,820.52 万元和 37,676.04 万元，较 2021 年分别增加 19.47%和 8.24%，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宏河公司”）煤炭贸易销量增加及该业务毛利增加所致。

## 4、 现金流量分析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92,163.95 万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86.86%，主要系发行人及宏河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7,585.85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25.59%，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减少所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8,452.01 万元，相比于 2021 年度下降 356.51%，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 5、 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99 和 1.82，速动比例分别为 1.23 和 1.11。总体看来，发行人流动比率保持较好水平，但公司速动比例略低，主要因发行人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带来的存货较多所致。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53 和 1.83，2022 年度上升 19.61%，主要系 2022 年度的利息费用有所减少所致。

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还本付息能力。

## 四、 总结

国融证券认为报告期内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各项财务指标运行稳定，有能力保证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期、全额偿付；同时，公司再融资能力较强，可较好地支持债务的偿还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盈利能力稳定，享受政府补助，可为本次债券本息偿还提供更为有力的保障。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 2023 年邹城市城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30日